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53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设立杭州英欧宋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杭州英欧宋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杭州慧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杭州茂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合伙企业投资运作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周期与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同时也受项目投资决策与投资管理成效的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和投资决策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设立合伙企业是公司正常的投资经营行为，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茂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都投资”）以自有资金，与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慧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源投资”）共同设立杭州英欧宋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英欧宋都”或“合伙企业”）。合伙企业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捌亿零壹佰万元（¥801,000,000），慧源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茂都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合伙企业主要投资医疗健康相关领域。目前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和管理人

慧源投资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即执行事务合伙人（合伙企业管理人），对合伙企业的经营与投资进行管理。

公司名称：杭州慧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富春路 789 号 506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01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恬

经营范围：服务：受托企业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慧源投资为新设公司，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无经营业绩，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有限合伙人

公司名称：杭州茂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富春路 789 号 508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俞建午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期货、证券）。（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三、 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一）合伙企业成立的背景、投资领域、规模

合伙企业主要投资境外医疗健康领域，有助于加快构建双主业的驱动模式，在做好房地产开发传统主营业务的同时，继续深化战略推进，加大医疗健康产业的投资力度，奠定公司未来的发展基础。本合伙企业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 80,100 万元，由 2 名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具体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杭州慧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万
杭州茂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0 万

（二）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

合伙企业为杭州英欧宋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营场所 在浙江省杭州市，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茂都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慧源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签署关于《杭州英欧宋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或“本协议”）。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执行本合伙企业的合伙事务。

（二）投资决策委员会

合伙企业事务由普通合伙人管理。为了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和操作质量，普通合伙人设投资委员会（“投资委员会”），负责对投资团队提交的投资项目（及其退出）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其中3名成员由普通合伙人指定，2名成员由有限合伙人共同推举。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可自行调整其各自指定的投资决策委员。本合伙企业的所有投资决定,以及就所有组合投资做出的任何转让、退出以及其他处置决定,均应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全权做出。投资决策需得到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成员的三分之二以上批准方为有效。初始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俞建午，男，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直属商会四届理事会常务副会长、杭州市十届政协委员及经农委副主任。曾任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杭州市九届、十届、十一届人大代表、浙江省、杭州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杭州市青年联合会常委。

陈振宁，男，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本科学历，经济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杭州宋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部副总监，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郑羲亮，男，工程硕士，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浙江东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曾任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许恬，女，管理学学士，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2005年加入宋都集团，在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投资发展部任职。现在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任职。

丁雪飞，女，管理学学士，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5 年加入宋都集团，现在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任职。

（三）投资领域

合伙企业主要投资医疗健康相关领域。

（四）管理费

自首次交割日起至合伙企业解散之日，合伙企业应按照以下方式计算并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年度管理费应为每一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的百分之二（2%）。

（五）合伙企业利润分配、亏损分担方式

合伙企业的每一个项目退出取得项目处置收入或取得投资运营收入后，对合伙企业的项目处置收入和投资运营收入，应当首先在参与该投资项目的所有合伙人之间按照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而划分，其余部分应当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实际分配：

首先，投资成本返还。返还合伙人之投资成本:100%返还截止到分配时点各合伙人的对该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包括但不限于截至该时点的筹建费用和合伙企业营运费用在内的所有已发生费用),直至各合伙人均收回其对该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

然后，分配留存。对于按照第(1)步分配后的剩余部分，本合伙企业留存 20%，优先用于返还各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

最后，80/20 分配。对于按照第(2)步分配后的余额，按照下列方式进行分配：80%归属于有限合伙人，有限合伙人按照各实缴资本比例进行分配，剩余 20%归属于普通合伙人。

普通合伙人对于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旨在拓宽公司投资范围，寻求新的金融模式切入医疗产业和医疗供应链等实体产业。同时提升资本运作能力、盘

活闲置资金，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公司打造双主业、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的长期发展战略。

本次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是公司正常的投资经营行为，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 378,240.90 万元，按照满额计算，本次投资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18%。因此本次投资的风险敞口规模可控。

六、风险提示

合伙企业投资运作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周期与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同时也受项目投资决策与投资管理成效的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和投资决策风险。

公司将根据合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杭州英欧宋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2 日